

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生活垃圾转运招标项目

一、项目概况

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，门诊、各疗区及办公辅助用房等面积 13 万平方米，拟招标生活垃圾转运、处理单位。

二、项目要求

- 1、投标人持有的各类许可证、执照、批准书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，并提交相关复印件于甲方备案。
- 2、投标人应具备处理甲方所产生的生活垃圾所需的条件和设施能力，保证各项处理设施和条件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对生活垃圾处理的技术要求，并保证运送指定地点处理和运输中不产生二次污染。
- 3、投标人自备车辆（容积需满足甲方单次运输数量）及司机，装运垃圾时遵守甲方院区管理规定。
- 4、每日早、中、晚（具体时间合同中签订）三次到甲方指定地点进行生活垃圾装运，做到日产日清。
- 5、投标人除满足日常转运需求外，特殊情况时需积极配合甲方其他转运工作。
- 6、投标人自行对车辆及司机安全负责，因运输发生一切事宜与甲方

三、文件要求：※所有材料订装成册，整体封存，（1 正本 5 副本）

※《项目评分标准》详见附件 1

1、清单要求：

- ①项目报价
- ②提供多家同类项目合同
- ③项目详细清单
- ④近 3 年公司财务状况证明（以会计事务所、信用评估机构或银行出具为准）

2、资格要求

- 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在工商局有注册登记且营业范围涵盖本次比选内容。
- ②具有近三年相同的业绩。
- ③参加本次比选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（提供证明文件或承诺书）。
- ④项目人员委托授权书和身份证复印件
- ⑤其他相关证件。

注：以上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，原件备查。



3、投标廉洁承诺书（※ 采购公告中下载）

所有投标比选单位必须签署《投标廉洁承诺书》一式三份，投标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（勿装订比选文件中，放在投标文件上整体封存即可）。

四、文件的递交：

1、符合比选文件资格要求的单位，请于2020年4月7日下午3:00—4:00时间段内将院内采购比选项目所需资料盖章密封，递交至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招采办办公室。

2、参选单位根据比选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、项目清单、报价和《投标廉洁承诺书》等相关文件并全部加盖公章密封；参选单位递交的文件均应编写目录和页码。密封袋上标明单位名称、比选项目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并加盖公章，密封件封口上应加盖骑缝章。无需购买标书。

六、各生产或经营企业所提供的证件必须真实有效，如发现造假者，立即终止交易活动，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处理。

联系方式：

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招采办 蒋志远 13624440170

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总务处 张迪 13404347567



附件 1:

项目评分标准

序号	评分因素及权重	分值	评分标准	说明
1	价格因素	40分	满足项目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 40 分。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 投标报价得分=（评标基准价 / 投标报价）×40	
2	业绩	10分	近三年同类设计业绩，根据合同数量，每一个得 2 分，最多得 10 分	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
3	垃圾转运工作周期、工作安排及保障措施	35 分	提供合理的垃圾转运计划表、转运人员安排： 满意：9-10 分；基本满意：6-8 分；一般：1-5 分；未提供：0 分 垃圾转运质量的承诺及合理的应急预案： 满意 9-10 分；基本满意：6-8 分；一般：1-5 分；未提供：0 分 对本项目提出符合现场条件的合理化建议： 满意：5 分；基本满意：3-4 分；一般：1-2 分；未提供：0 分 4. 能满足我院垃圾转运项目要求： 满足：9-10 分；基本满足：6-8 分；一般满足：1-5 分；不满足：0 分	
4	人员配备及管理服务承诺	10 分	垃圾转运服务人员配备合理，满足医院要求； 垃圾转运响应时间及时的承诺。 满意：8-10 分；基本满意：4-7 分；一般：1-3 分	
5	财务状况	3 分	提供近 2015-2018 年的财务报表，报表完整得、财务状况良好的得 3 分，一般的得 2 分，差得 1 分，不完整及不提供的得 0 分。	以会计师事务所、信用评估机构或银行出具为准
6	投标文件的规范性	2 分	投标文件规范，没有细微偏差情形得 2 分，有一项细微偏差扣 1 分，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。	